

广西大学外国语学院

课群（团队）开展教研活动的实施办法

（试行）

依据《本科教育教学质量监控与保障体系（2020 修订）》（外行政〔2020〕15 号），课群（团队）承担着课程“主建”任务，需要课群（团队）以学生为中心，与时俱进修订课程群内容体系和深化教学方式方法改革，以提高主建课程的质量，为此制定课群（团队）开展教研活动的实施办法。

第一条 课群团队全体人员开展教研活动应在课程群负责人的主持下开展，可以邀请相关系、教研室负责人参加；课群团队内课程组开展教研活动应在课程负责人的主持下开展，可以邀请相关系、教研室负责人和课群团队负责人参加。

第二条 课群团队开展的教研活动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课程（群）内容体系修订与逻辑化、课程教学大纲撰写与修订、课程（群）教学方式方法学习与交流、课程（群）教材和教辅资料选用、课程资源（视频、微课、课件、教案、课堂实录、动画、随堂练习、综合测验、预习任务、课外练习、思维导图、课程案例等）建设与研讨。

第三条 课群团队开展的教研活动的组织形式可以采用线下与线上相结合的方式，每次教研活动应有至少一个主题。每学期至少一次教研活动包含课程思政问题研讨。

第四条 课群团队开展教研活动一般应完成如下的规定动作，其他的额外活动视具体情况而定。

1、每学期正式上课的前一周，课群团队组织全体成员就拟开设课程的教学大纲、教学计划、教材、教辅资料、课件、课程思政、教学方式方法、教案等事项做统一部署，同时要将上期相关课程存在的问题向全体成员传达，要求在本期持续改进，确保教学活动有序进行。

2、每学期中期，各课群团队组织全体成员就所开设课程的教学情况（如教学进度、课堂表现、实验情况、作业情况等）、教学内容和教学方法以及课程思政开展进行交流和讨论，着重发现教学环节中的新问题和不足之处。

3、每学期中后期，各课群团队动员课群成员相互听课，排查教学内容、教学方法和教学环节针对上一期问题和本期已发现问题的改进情况，并统一组织终结性考核（如试卷命题）等教学相关工作。

4、每学期结束后一周，各课群团队组织全体成员就所开设课程的教学达成情况进行汇报，总结本期存在的问题，研讨下一期持续改进措施。

第五条 课群团队开展的教研活动，应简明扼要地做好记录（格式见附件 1）。

附件 1：课群团队开展教研活动记录表



附件 1 课群团队开展教研活动记录表（可按表格中的内容记录在记录本上）

课群团队组织活动记录表

课程(群)名称			主持人	
活动时间		活动地点		
参加教研 人员签到				
活动内容				